

证券代码：300730

证券简称：科创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2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4号》文的核准，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年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240,000股，发行价为8.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286,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633,500.00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898,024.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652,9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1,698,100.00元，余额人民币172,588,300.00元已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汇入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科创新材料支行66220078801200000155账号内。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11月2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871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八一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1、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1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0057300802063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八一路支行	431899991010004028213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科创新材料支行	66220078801200000155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大支行	43050178373600000057

2、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专有云平台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大数据平台技术升级及应用研发项目”以及“研发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同时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公司上述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剩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47,477,668.62 元已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近日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相关手续，同时将该注销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公司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账户银行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